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燃气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燃气器具和泄漏报警保护装置监管专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1、对燃气用户和用气企业就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告知。提高用户法律意识和防范意识，督促用户安全使用泄漏报警保护装置，定期开展检测。2、对市场流通领域销售已备案燃气器具及其附件、燃气泄漏报警器涉及安全项目进行质量监测。3、向社会公示、宣传正规燃气器具安装维修信息，建立正规安装维修查询信息平台，打击假冒燃气器具安装维修。		
立项依据：	《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二十五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七条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二十五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七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燃气管理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制度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器具科依据委托《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对本市销售备案的燃气器具和获得燃气器具安装维修许可证企业实施日常管理。管理的内容和方式包括：对本市销售的燃气器具产品是否与备案一致并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进行抽样监测和检查；对燃气器具安装维修企业的服务规范进行监管；向市民宣传公示正规安装维修企业信息、报警器定期检验要求、燃气器具安全使用知识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推进和规范本市销售的燃气器具产品销售备案、燃气器具安装维修的管理，降低管理风险，加强日常管理的覆盖面和科学性，保障消费者得到符合备案条件的产品和安装维修服务。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470,025	项目当年预算(元)：	470,025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04,65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04,65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资产管理	项目经费投入	470250
		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燃气报警器监测覆盖率	20%
		燃气用不锈钢软管监测覆盖率	50%
		家用燃气具产品监测覆盖率	20%
	质量	检测报告合规率	100%
	时效	组织时间	当年完成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销售备案企业对产品执行标准的执行率	100%
		市民对正规安装维修企业信息查询渠道数	2
影响力目标	部门协助	通过监管、宣传、培训，加强企业自律	意识逐年提高
		市民对正规燃气器具安装维修信息的认知	逐年提高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燃气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燃气事故应急热线处置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燃气事故应急热线处置委托服务		
立项依据：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交通指挥中心《关于原建交委“110应急联动专线”移交事项的函》（沪交指[2016]00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交通指挥中心《关于原建交委“110应急联动专线”移交事项的函》（沪交指[2016]002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燃气管理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制度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季度完成项目合同签订，并形成工作内容二季度开展实施三季度开展实施四季度完成项目，形成年度报告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确保各类燃气突发事故可以及时响应，有关信息及时获悉及报送一季度完成与受托单位签约并开展当年应急信息的传递及报送工作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198,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98,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98,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98,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资产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投入及时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统计报告	1份
	质量	信息准确性	100%
	时效	各类事故信息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未及时传递信息引发次数事故发生率	=0.00
		投诉率	≤1.00件
影响力目标	部门协助	信息统计	有
	配套设施	事故信息	按属地原则传递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燃气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燃气行业各类检测专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对燃气站点报警器使用情况、液化气气质以及全市各天然气气源的气质进行检测		
立项依据：	《城镇燃气条例》第十七条，燃气经营者应当向燃气用户持续、稳定、安全供应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燃气管理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布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种类和气质成分等信息。”“确保燃气站点服务供应的安全、准确使用；确保各来源天然气气质符合国家规定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城镇燃气条例》第十七条，燃气经营者应当向燃气用户持续、稳定、安全供应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燃气管理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布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种类和气质成分等信息。”“确保燃气站点服务供应的安全、准确使用；确保各来源天然气气质符合国家规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燃气管理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制度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3月份，制订检测计划，同时寻找具备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项目的询价、比价。走政府采购流程。每季度确定当季检测名单。报警器检测：每季度检测20家，全年检测80家（至少240路）液化气气质检测：每季度检测20家，全年检测80家天然气气质监测：每季度检测2个监测点，全年检测8站对评价不合格的企业给予责令整改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覆盖本市80%的液化气储配站、50%车用液化气加气站，25%的液化气瓶装站，以及四大天然气气源首站。确保本市燃气供气站点所提供的燃气质量符合标准要求，确保本市燃气供气站点所安装的报警器有效。掌握本市供应液化气的总体质量情况，促进燃气企业对在用报警器的日常维护保养工作；促进燃气企业关注燃气品质，做好企业品控。起讫：2020.1.1~2020.12.31报警器检测：每季度检测20家，全年检测80家（至少240路）液化气气质检测：每季度检测20家，全年检测80家天然气气质监测：每季度检测2个监测点，全年检测8站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443,68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43,68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43,68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43,68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资产管理	用款计划执行及时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天然气气质检测报告	8份
		液化气气质检测报告	80份
		报警器检测报告	240份
	质量	检测报告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100%
时效	检测报告最晚交付日	样品送测之后的一季度内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不合格整改率	100%
	满意度	被检企业对检测结果认可度	100%
影响力目标	部门协助	被检查单位投诉率	0%
	配套设施	检测信息公开率	100%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燃气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燃气行业信息管理系统(运维)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燃气行业信息管理系统(运维)		
立项依据：	《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上海建设系统信息化工作规划纲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上海建设系统信息化工作规划纲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燃气管理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制度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季度软件缺陷修复，新需求开发；二季度软件缺陷修复，新需求开发；三季度软件缺陷修复，新需求开发，续订合同；四季度软件缺陷修复，新需求开发，形成年度运维报告和下年度运维计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确保现行业务系统的稳定运行，确保用户的业务变更得到及时响应。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282,1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82,1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37,1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37,1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专款专用率	=100%
	实施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100%
		巡检规范性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年度运维报告	=1份
		年度运维方案	=1份
	质量	需求实现率	>95%
	时效	需求响应率	=95%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系统硬件稳定性	>=99%
		系统软件稳定性	>=99%
	满意度	系统使用用户满意率	>=95%
影响力目标	信息共享	行政审批信息共享	=100%
	其它	管理运作能力	增强
		工作效率	提高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燃气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上海管输天然气成本规制跟踪审计及阶梯收支审核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对管输天然气企业的成本规制指标开展跟踪审计，对管输天然气企业的居民阶梯价收入的归集与使用开展专项审核		
立项依据：	《上海市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成本规制管理办法》《上海市居民用户管道天然气阶梯价格收入归集和使用暂行规定》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市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成本规制管理办法》、《上海市居民用户管道天然气阶梯价格收入归集和使用暂行规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燃气管理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制度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季度 选择审计单位 二季度 开展现场审核 三季度 形成成本规制评价报告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对13家企业2017年的经营成本分别开展审计评价，对10家企业的阶梯收入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核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6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85,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685,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专款专用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成本规制报告	=13本
	质量	成本规制报告差错率	<5%
	时效	完成及时性	按照各环节计划进度节点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成本规制审计覆盖面	=100%
	满意度	信息准确率	=100%
影响力目标	信息共享	管理部门间信息共享率	=100%
	其它	行业管理决策支持	行业信息统计全覆盖

<b>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b>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燃气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液化气企业成本审计调查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对本市7家液化气企业成本情况进行审计调查，着重在民用15KG瓶装气成本及配送成本		
立项依据：	《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31条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31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燃气管理中心内部控制规范制度汇编》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季度 选择审计单位 二季度 开展现场审核 三季度 形成成本规制评价报告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对17家液化气企业开展成本审计，全面了解液化气企业成本构成，出具审计调查报告		

<b>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b>			
项目总预算（元）：	3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25,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25,000

###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算执行率	=100%
	资产管理	专款专用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成本调查报告	=7本
	质量	成本调查报告差错率	<5%
	时效	完成及时性	按照各环节计划进度节点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成本调查覆盖面	=100%
	满意度	信息准确率	=100%
影响力目标	信息共享	管理部门间信息共享率	=100%
	其它	行业管理决策支持	行业信息统计全覆盖